

比选公告

1. 比选条件

1.1 本比选项目为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咨询服务，项目业主为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东公司”），资金来自业主自筹。现拟通过公开比选选择合适的咨询服务单位开展川东公司国企三年相关改革工作，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比选申请人参与本项目的比选。

1.2 本项目的比选人：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公司概况：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是由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控股，于1998年12月注册成立的国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7月经片区化改革，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川东公司”）和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简称“达渝公司”）正式实施片区化管理模式。随着改革的深入，2015年6月在片区公司基础上，实施川东公司代管达渝公司模式。公司注册资本325009万元，其中含代管达渝公司注册资本266190万元，主要负责广安、达州境内高速公路的建设、养护、经营开发和营运管理等。

2.2 比选项目名称：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咨询服务。

2.3 服务周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算，完成项目约定工作内容为止，暂定12周，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

2.4 比选内容：

根据《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相关精神指引，结合蜀道集团、川高公司相关要求与川东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在川高公司批复的组织架构的基础上，完成中层及以下管理岗位体系优化设计，梳理岗位职能职责，完成中层以下管理岗位说明书编制，进行岗位标准化建设；完成中层及以下管理人员工资体系优化设计，建立差异化工资结构，实施工资套改；完成公司中层及以下管理岗位定性定量相结合的绩效体系优化设计，辅导绩效体系的实施；完成领导班子任期制契约化方案，编制配套资料；员工现场宣贯培训等人力资源管理相关内容。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比选申请人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范围载有企业管理咨询业务；

3.2 比选申请人具有较好的财务能力，2019年至2021年连续三年不亏损，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3.3 近三年企业无违约及违法情况；

3.4 比选申请人近三年（2019年至今）已完成3个及以上类似项目业绩。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2年3月29日上午【9:00】时至2022年4月5日下午【5:00】时（北京时间）。

4.2 比选文件的取得：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公告期内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和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dgs.scgs.com.cn/>）上自行下载比选文件。

4.3 比选文件价格：免费领取。

4.4 比选人不提供邮购比选文件服务。

5.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5.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比选申请截止时间）：2022年4月6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地点：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二楼B会议室（广安市朝阳大道一段2号）。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受理。

6. 评审地点

6.1 评审地点：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二楼B会议室（广安市朝阳大道一段2号）。

6.2 评审时间：2022年4月6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7. 比选保证金

比选申请人在送交比选文件前，应按比选申请人须知的规定向比选人提交人民币1万元的比选保证金。比选保证金采用现金（银行电汇或现金转帐）或保函形式，现金由比选申请人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比选人指定账户，且在比选截止日前一日到账（由比选人进行核查）。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和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dgs.scgs.com.cn/>）上发布。

9.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详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10. 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安市朝阳大道一段2号

联系人：李晓兰

电话：0826-5108020

比选人：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3月28日

